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二〇二六年七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中金安徽交控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09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金安徽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二、2026 年 7 月主要运营数据

2026 年以来，不动产项目公司整体运营情况良好，本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来源分散，无重要现金流提供方，运营管理机构未发生变动。

沿江高速 7 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项目	日均自然车流量（辆次）					路费收入（人民币，万元，含增值税）				
	当月	当月环比变动	当月同比变动	2026年累计	累计同比变动	当月	当月环比变动	当月同比变动	2026年累计	累计同比变动
沿江高速	20,648	4.49%	-8.27%	20,507	-9.53%	7,566	5.29%	-8.34%	49,921	-8.88%

注：①日均自然车流量计算方法：当月断面自然车流量（含免费车流量）/当月自然天数；根据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简称“联网公司”）统计口径，免费车流量包含：非法定节假日免费期间，在收费站正常交易下道收费额为 0 的车辆；法定节假日免费期间，使用 ETC 通行车辆上道下道均在收费站 ETC 道口，且收费额为 0 的车辆。

②以上为联网公司当期清分数据，未经审计，所有中间及最终结果都采用四舍五入方式计算，因此最终结果与清分数据可能有细微差异。该数据不包括联网公司对以前月度清分数据的调整部分，因此各月加总与定期报告披露数据可能存在细微差异，以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本月日均收费车流量为 20,359 辆次，同比下降 8.36%（其中客车下降 9.28%、货车下降 6.10%）、环比上升 4.51%（其中客车上升 7.49%、货车下降 1.91%）。车流量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受厄尔尼诺天气影响，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较去年明显增加；（2）竞争性道路宁九高速¹的分流影响。

根据运营管理机构反馈，运营管理机构于 2026 年 8 月组织对沿江高速部分路段实施分阶段封闭养护施工。为最大限度降低封闭施工对路段通行费收入的影响，运营管理机构在交通主管部门的统筹安排下，采取了如下应对措施：

（1）针对桥梁、隧道等特殊路段养护施工，为保障群众出行和施工作业安全，提升养护作业质量与施工效率，运营管理机构联合交警、路政“一路三方”，经多轮评审研判，决定采取集约化养护方案，对沿江高速部分路段实施分阶段封闭施工：2026 年 8 月 3 日至 8 月 7 日对 G4211 宁芜高速繁昌东枢纽至峨山路收费站（约 22.22 公里）下行（铜陵往马鞍山方向）主线实施封闭式施工养护。8 月 17 日至 8 月 21 日对 G4211 宁芜高速繁昌东枢纽至钟鸣枢纽（约 19.26 公里）全幅主线封闭施工。本次集约化养护将交通管制总时长由传统模式的 40 天压缩至 10 天，大幅缩短道路封闭和交通管控周期。有效规避长时间、大范围交通拥堵风险，减少养护施工对全域路网通行秩序的干扰，最大限度保障群众安全便捷出行，提升路网整体通行效率。

（2）运营管理机构主动避开周六、周日出行高峰时段开展封闭作业，最大限度保障高峰时段路网正常通行，降低车流分流影响。

（3）运营管理机构通过官方线上通告发布、收费站线下窗口宣传、道路可变情报板动态提示、沿线终端视频滚动播报等精准引流方式，构建“高速下道—

¹指 G4231 南京至九江高速公路（原 S22 天长至天柱山高速公路，北沿江高速）无为至安庆段，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正式通车运营。

地方道路绕行—就近重返高速”及“高速绕行-规避施工-重返沿江主线”的完整通行闭环，缓减车辆流失，最大限度规避大规模车流分流至其他路网，积极保障沿江高速车流量。

三、其他说明事项

投资者可以登录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ciccfund.com 或拨打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 400-868-1166 进行相关咨询。

上述不动产项目主要运营数据已经本基金运营管理机构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投资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不动产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自主判断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审慎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2 日